

## 110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報導

## 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「考生成績及統計資料」2月24日公布

考生成績通知單2月25日寄發

【本中心訊】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考生成績及統計資料於110年2月24日（三）公布，成績通知單於2月25日（四）寄發。個別報名者逕寄至考生之通訊地址；集體報名者，寄交集體報名單位轉發考生，並以電子郵件傳送考生成績資料檔至各集體報名單位。如欲查詢寄發情形，集體報名者，請洽集體報名單位；個別報名者，請以電話02-23661416轉608查詢。申請補發日期自2月26日（五）起至3月3日（三）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**《簡訊通知及查詢成績》**

2月24日（三）公布成績當日上午提供手機簡訊通知成績之服務，凡報名資料有填寫行動電話號碼之考生，本中心以0911-511-467手機號碼主動發送簡訊通知考生成績。同日上午9時起，即可至本中心網站「[學科能力測驗試務專區](#)」或以電話語音(02) 2364-3677查詢成績。

**《公布成績統計資料》**

公布成績當日上午本中心網站(<https://www.ceec.edu.tw/>)公布各考科之「頂標」、「前標」、「均標」、「後標」、「底標」五項成績標準、原始分數與級分對照表、級分人數百分比累計表，以及2至4科不同科目組合級分人數百分比累計表。

**《成績複查》**

考生如對本次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有疑義，請於2月25日（四）起至3月2日（二）止，使用考生成績通知單上之「考生申請成績複查密碼」或至本中心網站「[學科能力測驗試務專區 - 查詢成績複查密碼系統](#)」查詢密碼後，於成績複查系統登錄申請複查相關資料。複查成績限用網路申請，未於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並繳費者，即未完成申請手續，且逾期不再受理。複查結果通知書於3月8日（一）寄發，同時提供網路及電話語音查詢。